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17〕9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
关于李　劼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李　劼同志任市政府侨务办公室主任，免去市政府研究室主任职务；

葛军伟同志任溧阳广播电视台台长；

周国秋同志任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，免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吴红军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天目湖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任勤华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埭头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;

吕伟成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竹箦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;

免去谢建东同志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;

免去阮正华同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职务;

免去史幸君同志市商务局副局长、市投资促进局局长职务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

2017年4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　送：市委各部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17年4月28日印发